

烽火金牛村

李有干 著



二十一世纪出版社集团
21st Century Publishing Group
全國百佳出版社

烽火金牛村

李有干
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烽火金牛村 / 李有干著. -- 南昌 : 二十一世纪出版社集团, 2017.10

(李有干文集)

ISBN 978-7-5568-3097-8

I. ①烽… II. ①李…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7) 第 243843 号

李有干文集

烽火金牛村

李有干 / 著

策 划	张秋林
责任编辑	孙 迎
特约编辑	梅 竹 祖 蕾
装帧设计	赵 倩
出版发行	二十一世纪出版社集团（江西省南昌市子安路75号 330009） www.21cccc.com cc21@163.net
出 版 人	张秋林
经 销	全国各地书店
印 刷	江西省千叶彩印有限公司
版 次	2017年11月第1版 2017年11月第1次印刷
印 数	1~8000册
开 本	889mm × 1300mm 1/32
印 张	7.25
字 数	110千字
书 号	ISBN 978-7-5568-3097-8
定 价	22.00元

赣版权登字—04—2017—759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请寄本社图书发行公司调换，服务热线：0791-86524997

序

曹文轩

李有干先生是我的老师。我始终在心中认定，我的今天与他在昨天所给予的扶持密切相关。二十多年前，当我在偏僻的农村走投无路时，是他将我引向了文学世界——一个越来越广阔、越来越丰富、越来越湿润的世界。他给予我的也许还要超越文学方面。他的性格、作风，甚至生活上的习惯与嗜好，都在那段与他密切相处的岁月里，潜移默化地影响了我。在我的历史里，他无疑是一个重要的书写者。对他，我将永远心存感激。

他对文学的执著，是我在文学界所认识的师长及友人中，无一个能相比的。二十多年前，盐城还是一个穷地方。那时他在县文化馆工作，任务是辅导业余作者。在我的记忆中，他一年的大部分时光，都在路上、在乡下。他个头很高（年轻时是出色的篮球运动员），一侧的肩略斜，提一只包，一身干净地走在通往各个乡镇的公路上、小河边、田埂上。尽管他每到一处，地方上的干部以及我们这些翘首以盼的业余作者都尽一切可能招待他，但限于当时的物质匮乏，他仍然是

非常吃苦的。寒冷的冬天，手冻得无法提笔，而那些业余作者又急切地想早一点看到被他改过的稿子，他就全靠不停地喝开水来取暖。他一天能喝掉三四暖壶开水。至今我的记忆里仍然保存着一个形象——他双手抱住茶杯的形象。炎热的夏天，乡下的蚊子多得用手几乎推不开，到处蚊声如雷，他就钻在蚊帐里为那些将文学之路几乎看成是生死之路的业余作者看稿、改稿。后来，我到北京大学读书了，他仍然一年四季往乡下跑。再后来，这样的辅导就不进行了，但他本人的创作却一直坚持着。他曾是中国作协文学讲习所的学员。那时候，文学讲习所，在文学上没有两下子的人是不可能进去的。他很早以前就决定下来，将自己一辈子交给文学。他不想也不可能改变初衷。这些年，他在苏北小城就这样孜孜不倦地写着。每每看到他发表出来的新作品，心中总有一种感叹：真是不容易。在中国，一个作家想维持他的创作，似乎都得住到大城市里来，至少是住在省城。这自然也有一定的道理：偏远处容易闭塞，缺乏与外界沟通的条件，一会影响创作本身的发展，二是不容易发表作品。他却很踏实地住在那座四面都是水的小城，通过报刊和各种消息传播的渠道，尽量感知世界，感知审美风尚的变化，然后毫不保守地调整着自己，寻找自己的位置。我每次回盐城，他都要求我在他那里待一些时间——他不放过任何一次可能给他带来新信息的机会。他凭自己丰富的经验、敏锐的感知能力以及永不疲惫的心灵及身体，与世界，与文学，与美学的潮流保持着一

种青春而又结实的关系。就是在那样一座讲究实际的、缺少足够文化气氛的、又缺乏文学群体的小城，他几十年来源源不断地发表着他喜欢我也喜欢的作品。这是一个奇迹。我不知道在中国，像他这样在这种情况下还能维系创作并一直保持有一定水平上的作家到底有多少，或许是因为除了文学他就什么也没有了的缘故吧。在我的感觉中，文学已成了他的必需。他所做的一切的一切，都跟文学有关，他的思维的终点，总归是文学。文学给他带来了那个地方上的人所没有的心境，给他带来了年轻的相貌（别人对他年龄的估计，一般情况下都要少估十五岁左右），给单调无味的小城生活带来了一种不可穷尽的丰富。他是那个地方上最富有、最有情调的人之一。

他的创作，顺从了他的天性与经验，而不是四面八方泛滥成灾的理性。他也缺乏与理性耳鬓厮磨、水乳交融的条件。他选择了朴实——朴实地看待文学，朴实地侍奉文学。他扬长避短，从不去摘文学上的花样，也从不在作品中玩味一个不知来自何方的形而上的、玄而又玄的主题。他要将自己的作品写得自然，就像生活。他在他的经验世界里挑选那些可以进入文学作品的人物、事件、故事与语言。他深知，他最大的财富在于自己的经验。他向我无数次地透露：他这一辈子是不可能写完他这一辈子的。这一点我深信。在我们相处的日子里，他能通宵达旦地和我讲述他所经历的一切。他有多得不计其数的故事，这些故事是打死你都无法编出来的。

这些年来，他就是靠这些故事支持着他的小说、他的精神殿堂。我也无数次地借用了他的故事——他因为故事太多，丢弃了许多。他的小说与时下那些完全靠语言堆砌，完全靠写感觉的小说不是一路。他的小说可以读，可以被复述。因为这些小说是靠故事而得以写成的。这里面没有多少泡沫，没有多少空隙，只有实实在在的故事，这些故事里又有实实在在的人，实实在在的主题。他有时可能在经验面前无法进行超越，但放弃超越对他来说也是明智的。他不是怪人、怪才，他的小城又没有那么形而上的人文氛围，也没有多少人能与他经常谈论一些比较尖端比较抽象的话题，他无法玄思，无法与那个所谓的终极世界相遇。他活在他的经验世界之中自得其乐。殊不知，停留与超越都是需要的。世界上的小说家，都像卡夫卡那样去写城堡、地洞、变形的百足之虫，也是可怕的。

他是一个具有地方特色的作家。他不是一个走南闯北的作家。他尽量了解外面的世界，但对外面的世界并不特别感兴趣——或者说，他无法走入这个外面的世界。解读外面的世界，亦不是他之所长。他索性就不解读，管他呢。他的脚底下有一块奇特的土地，这块土地上活着一群奇特的人，这些人中间无时无刻不在发生着一些奇特的故事。他面对这份独特的创作资源，再也无暇顾及外面的世界。风车、芦苇、油菜花、海滩、帆船以及苏北大平原上的一切物象，对他而言，都有说不尽的魅力。他的审美世界就在这里。他的文字

像无数的风筝，飘得再高再远，也飘不出他的视野。从他一出道那天开始，他的视野就没有挪移开去。他的作品的价值也许就在这里——它们向我们静静地呈示了一块土地。奇妙的是，这些只是一方土地的人与故事，却一样反映着人类共有的主题。世界上的作家，有写天下的，有写一隅熟土的。这两者之间其实难分高低。这就好比两个人走路，一个人走路爱仰着脖子朝天上看，一个人走路爱低着头朝地上看。两个人走路方式不一样，但你不能说一个走得有理，而另一个走得无理。李有干先生沉浸在这份地方特色之中，涂抹着一幅一幅使外人感到新鲜的画面。生日满月、婚丧嫁娶、奠基择穴……独特的风俗，显示着独特的文化，这些作品至少可成为一个地方历史的活的文字。

他的几乎所有文字，所做的都是感情上的文章。二十多年前，他曾以无数的感情故事打动过我。而至今，他一直还在做这个文章。他或许不是一个思想上的强者，但他却是一个感情富有的人。他的世界，就是一个感情世界。父与子、男与女、老人与小孩，甚至于人与动物之间，都是一个感情的关系。他将情看得高于一切，看成是世界上最美的东西——大美。写到情，一切好像皆随之有情。写到情，他人为之而心动，为之而净化。他一般不在他的作品中去挖掘思想深度。他一进入一部作品的构思，就被“感情”一词拖曳而去。他无法拒绝它。他对感情的重视，也许并非来自他对文学职能的理解，但，确实切合了文学的功能。从根本上讲，

文学从一开始，并不是满足人的理智需要的，而是满足人的情感需要的。人们之所以亲近文学，是因为人们在现实世界中出现了感情上的饥荒。文学温暖着我们，抚慰着我们，并在情感方面提升着我们。我们对文学的感激，首先大概在于它在我们处于孤独之时，给了我们温馨而柔和的细语，在我们处于痛苦之时，给了我们快乐，在我们处于沉重之时，给了我们轻松。李有干先生所写的感情，既是我们一般人的感情，又是一些特殊的感情——乡情。这种感情以淳朴、厚重为特色，表达方式直率而不乏单纯。他对这种乡情深有体会，因此才将心思用在这种感情的表达上。这种感情，也许是我们这些现代人、城里人所不具备的——现代人、城里人已丧失了这种感情，也丧失了这种表达方式，但，它却是我们所向往的。它能够净化我们。

李有干先生生活在一个水网世界。这里沟河纵横，满眼是水。他喜爱这个世界，一落笔，每每都是写到水。水的温润，水的柔和，水的灵性，水的万种风情，他都喜欢。他笔下的人物与故事，往往都与水有关。水使他的文字避开了现代文学的枯涩与憔悴。我能想见，当他动笔时，他的眼前总会出现一望无际的芦苇荡和弯弯曲曲的小河，他的耳畔总能听到淙淙水声，他的鼻子甚至能闻到水与水边、水中植物混杂在一起的、水乡所特有的气味。水不仅是风景，甚至是那些人物的灵魂、心态与生存方式。他的小说是由水做成的。

我将永远祝福他和他的文字。

目 录

序 曹文轩 · 005

第一章 | 转 移 · 013

地 铺 · 022

货郎船 · 032

东洋马 · 042

风 波 · 049

珍珠塘 · 05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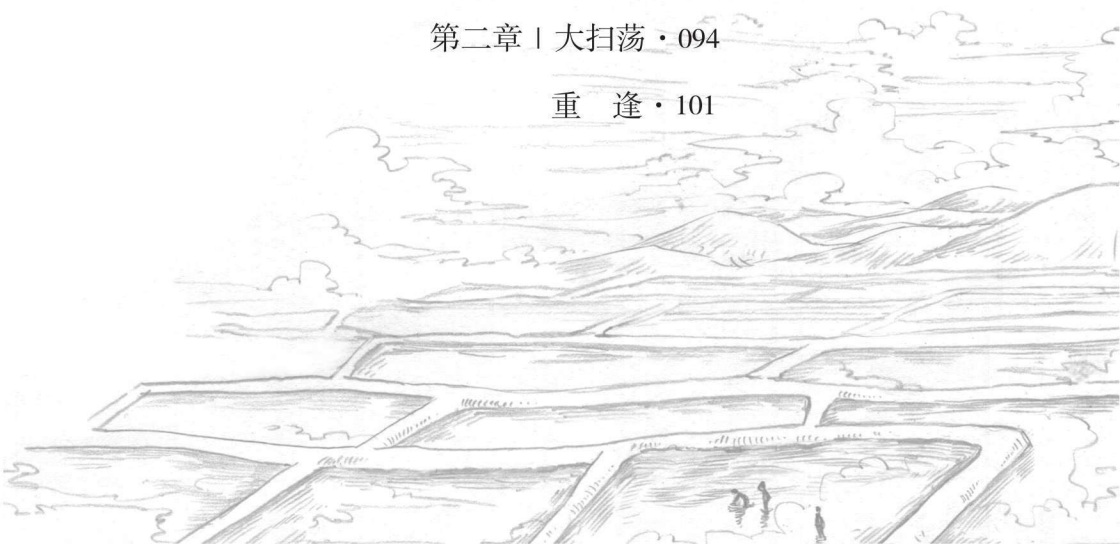
豆腐坊 · 067

驯 马 · 077

突 变 · 085

第二章 | 大扫荡 · 094

重 逢 · 101



意 外 · 109

风 车 · 119

蟹 簋 · 127

甜豆浆 · 135

桐 油 · 144

追 查 · 152

放 哨 · 159

离 别 · 165

第三章 | 思 念 · 173

惊 马 · 180

生死桥 · 18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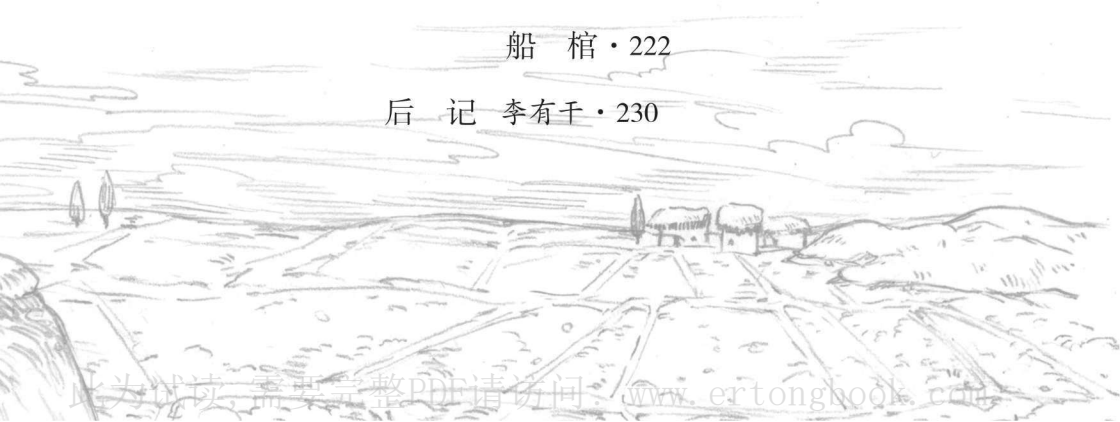
宣 判 · 197

压 床 · 205

遭遇战 · 214

船 棺 · 222

后 记 李有千 · 230



第一章

转 移

队伍就要转移了！

急促的哨声把分住在各家各户的兵，集中到祠堂前的场头上。他们身穿灰布军装，头戴军帽，脚蹬黑布鞋，打着绑腿，腰束皮带，膀肘上戴有“新四军”字样的臂章，很有军人的派头，齐刷刷地站成一片。可是二百多号人，只有十几支掉了牙的老步枪，二十多颗手榴弹，最大的家当就是一匹枣红马，我们称它叫东洋马。

尽管他们没有武器，但身穿像模像样的军装，村里人仍称他们叫队伍上的人，后来渐渐熟悉了，改叫分院的人，也有的叫学生。他们没有打仗的真家伙，玩的东西倒不少，二胡琵琶三弦一类的乐器和锣啊鼓的，样样俱全，还有我叫不出名字的西洋货。

这是一支不拿枪的文化兵。我真担心，如果打起仗来，用锣

鼓家伙能把鬼子吓跑？

据村长大耳朵透露，发生震惊中外的皖南事变后，新四军在盐城重建军部，一个叫陈毅的人当了军长，并在贫儿院成立了鲁迅艺术学院华东分院，刘少奇是院长，教导主任丘东平到过香港，去过日本，见多识广，加入新四军后，参加过丹阳典桥等数十次战斗。他能武善文，还是个出了名的作家，出过不少书，当过陈毅军长的外交秘书。因为鲁艺本院在延安，所以这里叫分院。

村长大耳朵的耳朵特别大，耳听四方，消息灵通，村里人都叫他大耳朵村长，或村长大耳朵。

我读私塾时，教书先生给我上的头一堂课，就是讲孔夫子，也是个著书立说的人，因此，在我的心目中，丘主任也是个有学问的人。

鬼子入侵盐城，新四军军部和苏北主力部队开始疏散，从城里撤出向北转移，分院进驻了我们金牛村。

盐城距我们村不到五十里，那是通榆线上最大的一座城市，接着又在西边的湖垛安下了据点，那是一座县城，比盐城小得多。不知道为什么，这里人不叫湖垛，称它为糊涂，离我们村不到四十里。我爹是个货郎，曾到那里去贩过货，我随爹去过，那里的人一点也不糊涂，做买卖讨价还价，精得很。最糟糕的是鬼子在清水镇也筑了炮楼。

清水镇是贴在荡边上的小镇，比县城糊涂差远了，只有四五十户人家，破破烂烂的草房子，和我们村的房屋差不多，几

间砖墙房也灰扑扑的不像样子，一条小街这头喊一声，那头就能听见，充其量是个大庄子。就连这样的小镇也设了据点，小鬼子也太没出息了。

东边是盐城，西边是糊涂，南边是清水镇，金牛村完全处在鬼子的包围之中，每天都能听到隐隐约约的枪声，不是从东边响起，就是从西边传来，这里，那里，不时升起一团团火光，浓黑的烟直飘到我们村的上空。不时有消息传来，荡西的一个老汉被鬼子抓进炮楼，连个尸首也没见着，被鬼子的狼狗吃了。东村的一条渔船经过镇上，被鬼子浇上汽油烧成了一摊灰。还有南村的赵家媳妇，被几个鬼子糟蹋了……总之，小鬼子不是人，见东西就抢，见人就杀，见房屋就烧，畜生都不如。一时间，弄得人心惶惶，心捏在手里过日子。这支不拿枪的兵，胆子也真够大，竟在鬼子的眼皮底下住了下来，一旦被鬼子包围，没刀没枪如何打仗？

我叫豆子。娘在地里摘豆荚，忽然觉得肚子疼，没来得及回家在豆田里生下我。我出生后抓住一颗豆荚不撒手，爹就给我取名叫豆子。我爹不仅是种田的庄稼人，还是个货郎，但不是挑着担子摇着货郎鼓叫卖，而是撑着货郎船走村串舍，被村里人视为会挣钱的能干人。因此，在我名字前头加了个“能”字，叫我能豆子。

队伍上的人在祠堂前集合好，丘主任走到前面开始训话，按照军部的意见，分院继续向北转移。这是一次夜行军，在敌人的夹缝里穿行，路上不得说话，不能打手电筒，不能掉队，要轻装

上阵，丢掉不必要的东西，在天亮前到达指定地点。

丘主任三十出头，身材高大，面孔清瘦，说话干脆利落，简简单单的几句话，把行军时要注意的事情交待得一清二楚。丘主任不像当兵的人，有着读书人的文雅，举止大方，待人和气，一看就知道很有修养。

学生们回到住地，失了火似的整理行装，把一条薄薄的被子折叠成长方形，就像做豆腐的张寡妇切出来的豆腐块，然后用背包带横竖扎成几道，轻巧地背在身后，零零碎碎没用的东西都扔了，锣啊鼓的和大大小小的乐器，一件也没舍得丢。这是他们的武器，没有枪，再丢掉这些连文化兵也算不上，还叫队伍？

住在我家的几个女学生，下在锅里的面条没来得及吃，东西也没完全收拾好，就背起背包赶往祠堂前的场头去集合。丘主任见了，说松松垮垮的影响行军，叫她们抓紧时间再整理一下。

名伶用绳子拴住小提琴的两端，背到身上试了试，绳子留得太短，背着有些勒人，拿下来把绳子放长，可留得又长了，挂在膝盖上不好行走。几次反复也没把绳子系好。院部的机要秘书左惟跑过来要帮她。名伶说用不着，她能拾掇好，婉言谢绝了。左惟刚走，名伶却让一个叫辛立的男生来帮她。

我早就看出来，辛立喜欢名伶，左惟也喜欢她。但名伶喜欢辛立，不太喜欢左惟。

名伶从包里拿出她常吹的口琴，看了看说，豆子，这琴送给你了。

我很想有支口琴，但口不由心地说，我不会吹，你留着吧。

名伶叫我多练练，就会吹出好听的曲子。

这是一份大礼，我也应该送样东西给她，可是想来想去，实在拿不出好的礼物，便跑回家里拿来娘给我当零食吃的一瓢熟蚕豆，装进她的袋子里，叫她带着路上当干粮，肚子饿了吃几口也能充饥。名伶捡一颗放进嘴里，说真脆，并给静娴几个人分了一些。

太阳挂在风车顶上，眼看就要沉下去，玫瑰色的晚霞给庞大的风车镀上了一层淡金色，沐浴在晚霞里的秧田，绿绸子一般闪着亮光。

队伍上的人走在田埂上，像墨斗弹出来的一根黑线。田埂很狭窄，两边都是沤了多年的老水田，淤泥比膝盖还深，不熟悉水田的人，一不小心脚下落空，掉进水里就会被深深地陷进去。村长大耳朵走在最前面，给队伍上的人带路，不时地回过头来，提醒后边的人注意脚下，不要在田埂上走偏了。

那匹东洋马走在队伍的最后面，在湿润的田埂上印下一串碗口大的脚印。这马很凶悍，总是摆出一副冒犯不得的凶相，这会儿两边都是水田再也凶不了，就像个小脚女人踏着碎步往前挪，若不是马夫老头牵着它，恐怕一步也走不动。

我走在名伶的身旁，和她悄悄地话别。队伍里有纪律，行军时不准说话，但我不属队伍里的人，他们管不了。况且天没有黑，还没到停止说话的时候。她在我家住了七天，朝朝相见，日日相处，我常放在心里想，我有个这样的姐该多好啊。她对我也很好，亲亲热热地叫我豆子，拿我当小弟弟，要不她也不会教我